

7.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类）

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体牵头人）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贺州市八步区教育局（单位名称）的 贺州市八步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食堂食材统一招标采购配送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贺州市八步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食堂食材统一招标采购配送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 贺州农源农业有限公司、广西展嘉食品有限公司 联合体（企业名称），联合体牵头人 贺州农源农业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3 人，营业收入为 42.49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22.64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贺州农源农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许万年

日期: 2026 年 09 月 30 日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公司可不填报。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

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体成员）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贺州市八步区教育局（单位名称）的 贺州市八步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食堂食材统一招标采购配送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贺州市八步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食堂食材统一招标采购配送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 贺州农源农业有限公司、广西展嘉食品有限公司 联合体（企业名称），联合体成员 广西展嘉食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1540.15 万元，资产总额为 612.6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广西展嘉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吴梁

日期：2026 年 09 月 30 日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公司可不填报。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

监狱企业声明函（服务类）（联合体牵头人）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我公司不属于监狱企业



投标人名称(公章):贺州农源农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9月30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类）（联合体牵头人）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

我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名称(公章):贺州农源农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9月30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服务类）（联合体成员）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我公司不属于监狱企业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广西展嘉食品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9月30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类）（联合体成员）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

我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广西展嘉食品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9月30日